

## 北京硕瑞伟业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

#### （二）关联方关系概述

- 1、丁海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。
- 2、公司股东丁海先生与丁宇女士系兄妹关系，丁宇系公司持股 4%的股东、董事、财务总监。

#### （三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四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#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# 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丁海	北京市海淀区 中关村 47 号 楼 101 号	自然人	-
丁宇	北京市昌平区 回龙观镇新康 园小区 7 号楼 2408 号	自然人	-

## （二）关联关系

- 1、丁海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。
- 2、公司股东丁海先生与丁宇女士系兄妹关系,丁宇系公司持股 4%的股东、董事、财务总监。

## 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向丁海借款 1,000 万元,用于补充公司日常流动资金。

## 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 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系基于公司真实业务所需、依据市场价格确定,经各方遵循公平、自愿原则协商达成一致,定价公允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,且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## 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 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需求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业务需要，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，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公司独立性、业务完整性未造成重大影响。

**六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北京硕瑞伟业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硕瑞伟业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12日